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辅导用书（初级）

章节考点 同步习题

经济法基础

组编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大纲配套教材编写组



立信会计出版社
LIXIN ACCOUNTING PUBLISHING HOUSE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辅导用书

章节考点同步习题

经济法基础

组编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大纲配套教材编写组



立信会计出版社

LIXIN ACCOUNTING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章节考点同步习题. 经济法基础 /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大纲配套教材编写组编. —上海:立信会计出版社, 2017. 11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辅导用书

ISBN 978-7-5429-5612-5

I. ①章… II. ①全… III. ①经济法—中国—资格考试—习题集 IV. ①F23-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262669 号

责任编辑 赵新民 王斯龙

封面设计 库 课

章节考点同步习题·经济法基础

出版发行	立信会计出版社		
地 址	上海市中山西路 2230 号	邮政编码	200235
电 话	(021)64411389	传 真	(021)64411325
网 址	www.lixinaph.com	电子邮箱	lxaph@sh163.net
网上书店	www.shlx.net	电 话	(021)64411071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郑州泰宏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	20		
字 数	486 千字		
版 次	2017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1 月第 2 次		
印 数	10 001~20 000		
书 号	ISBN 978-7-5429-5612-5/F		
定 价	49.00 元		

如有印订差错,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PREFACE

前 言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分为初级资格、中级资格和高级资格,实行全国统一组织、统一考试时间、统一考试大纲、统一考试命题、统一合格标准的考试制度。其中,初级资格的考试科目为初级会计实务和经济法基础。参加初级资格考试的人员,应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的考试,方可获得初级资格证书。为了帮助广大考生备考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初级资格),我们根据新版考试大纲和会计、经济法、税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组织编写了本套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辅导用书(章节考点同步习题),包括初级会计实务和经济法基础两科。

本套考试辅导用书具有以下特点。

1. 契合大纲,基础实用

本套图书根据新版考试大纲的要求以及历年考试真题的命题侧重点,分章节以图表的形式归纳总结了考试中的重点、难点以及核心考点,内容清晰直观,简单明了,可使考生更快速、更有效地掌握所学知识。

2. 准确性高,时效性强

近年来,我国的社会经济形势发生了较大变化,为此,国家颁布了一系列有关会计、税法、经济法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我们在本套书中都对其有所体现。通过对本书的学习,考生不仅能够顺利通过考试,更能掌握国家颁布的一些与实际工作联系紧密的新政策,为做好实务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3. 图文并茂,重点突出

本套图书中,每章内容分为5大模块,第一个模块“考点导图”以框架图的形式对各章节将要讲解的重点、难点以及核心考点进行简单概括;第二个模块“考情诠释”用2个表格对各章最

近4年的考试题型题量以及高频考点分布作了归纳总结,让考生在学习各章相关知识点之前,了解各章节内容的命题考点分布以及在考试中所占的比重;第三个模块是对每节的内容根据历年考试的侧重点进行核心考点的梳理讲解,让考生在学习中有侧重点地进行掌握,同时甄选若干历年考试真题中的典型题目供考生练习,以便让考生准确地把握考试出题方向及解题思路;第四个模块“同步习题”设置适量典型习题,针对性较强,让考生通过习题训练能够巩固强化所学知识点,提升学习效果;第五个模块“答案精析”,为考生提供同步习题的答案和精析。另外,在全部章节的内容之后,根据考试题型题量,设置有两套押题预测卷,让考生学完全部知识点之后,进行系统完整的练习。

由于编写时间仓促,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同行及广大读者、考生批评指正,以便再版时修正。联系QQ:2852516307。

本套图书适用于全国范围内的考生备考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初级资格),预祝广大考生通过本书的学习顺利通过考试!

编者

CONTENTS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考点导图	1
考情诠释	2
第一节 法律基础	3
第二节 经济纠纷的解决途径	8
第三节 法律责任	18
同步习题	19
答案精析	24
第二章 会计法律制度	28
考点导图	28
考情诠释	28
第一节 会计法律制度概述	29
第二节 会计核算与监督	30
第三节 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	33
第四节 会计职业道德	35
第五节 违反会计法律制度的法律责任	37
同步习题	39
答案精析	42
第三章 支付结算法律制度	44
考点导图	44
考情诠释	45
第一节 支付结算概述	46
第二节 银行结算账户	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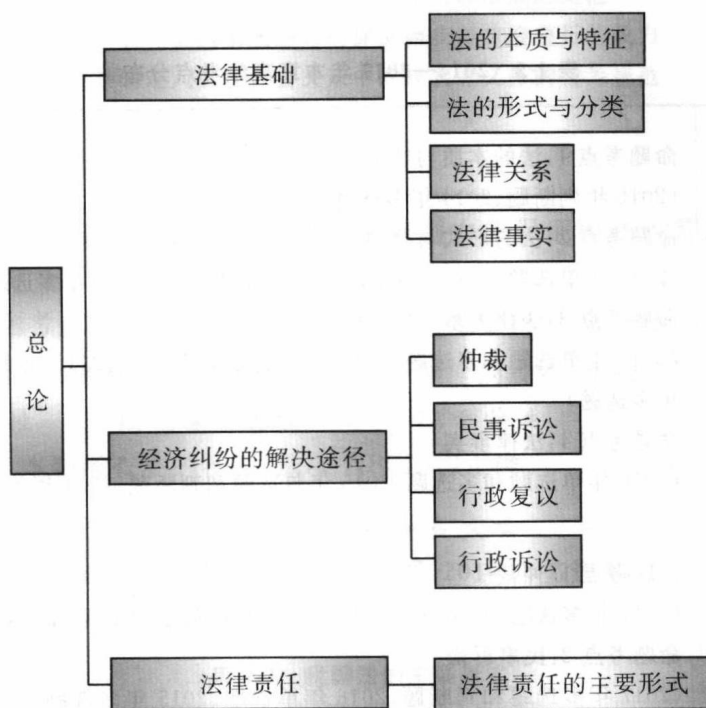
第三节	票据	51
第四节	银行卡	65
第五节	网上支付	66
第六节	结算方式和其他支付工具	67
第七节	结算纪律与法律责任	72
同步习题	74
答案精析	82
第四章	增值税、消费税法律制度	88
考点导图	88
考情诠释	89
第一节	税收法律制度概述	90
第二节	增值税法律制度	91
第三节	消费税法律制度	109
同步习题	118
答案精析	126
第五章	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	131
考点导图	131
考情诠释	132
第一节	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	133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	148
同步习题	157
答案精析	167
第六章	其他税收法律制度	173
考点导图	173
考情诠释	174
第一节	房产税法律制度	175
第二节	契税法法律制度	179
第三节	土地增值税法律制度	182
第四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法律制度	185
第五节	车船税法律制度	189

第六节 印花税法律制度	192
第七节 资源税法律制度	195
第八节 其他相关税收法律制度	198
同步习题	209
答案精析	216
第七章 税收征收管理法律制度	221
考点导图	221
考情诠释	222
第一节 税务管理	223
第二节 税款征收与税务检查	227
第三节 税务行政复议	232
第四节 税收法律责任	236
同步习题	238
答案精析	242
第八章 劳动合同与社会保险法律制度	245
考点导图	245
考情诠释	246
第一节 劳动合同法律制度	247
第二节 社会保险法律制度	265
同步习题	273
答案精析	282
2018 年押题预测卷(一)	288
答案精析	296
2018 年押题预测卷(二)	301
答案精析	308

第一章 总论



考点导图





考情诠释

表 1-1 2014—2017 年本章考试题型题量

年份 \ 题型	单项选择题	多项选择题	判断题	不定项选择题	合计分值
2017 年	2 题 3 分	2 题 4 分	1 题 1 分	—	8 分
2016 年	2 题 3 分	2 题 4 分	1 题 1 分	—	8 分
2015 年	2 题 3 分	2 题 4 分	1 题 1 分	—	8 分
2014 年	3 题 4.5 分	2 题 4 分	1 题 1 分	—	9.5 分

表 1-2 2014—2017 年本章高频考点分布

第一节 法律基础 (5 分至 9.5 分)	命题考点 1:法的本质与特征 (2015 年判断题、2014 年多选题) 命题考点 2:法的形式与分类 (2017 年单选题、2016 年判断题、2015 年单选题、2014 年多选题) 命题考点 3:法律关系 (2017 年单选题和多选题、2016 年单选题和多选题、2015 年多选题和判断题、2014 年多选题) 命题考点 4:法律事实 (2016 年单选题和多选题、2015 年单选题和判断题、2014 年单选题和多选题)
第二节 经济纠纷 的解决途径 (6.5 分至 9.5 分)	命题考点 1:仲裁 (2017 年多选题、2016 年多选题、2015 年单选题、多选题和判断题、2014 年单选题) 命题考点 2:民事诉讼 (2017 年多选题和判断题、2016 年单选题、2015 年多选题、2014 年单选题、多选题和判断题) 命题考点 3:行政复议 (2017 年单选题、2016 年判断题、2015 年单选题、多选题和判断题、2014 年多选题) 命题考点 4:行政诉讼 (2017 年判断题、2016 年多选题、2015 年多选题、2014 年单选题)
第三节 法律责任 (2 分至 4.5 分)	命题考点:法律责任的主要形式 (2017 年多选题、2016 年单选题和多选题、2015 年单选题、多选题和判断题、2014 年多选题)

第一节 法律基础

命题考点 1 法的本质与特征 ★★★★★

(2015 年判断题、2014 年多选题)

表 1-3 法的本质与特征

项目	内容
法的概念	法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以权利和义务为主要内容,由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社会行为规范及其相应的规范性文件等的总称
法的本质	法是统治阶级的国家意志的体现
法的特征	(1)国家意志性。法是经过国家制定或认可才得以形成的规范 (2)国家强制性。法凭借国家强制力的保证而获得普遍遵行的效力 (3)利导性。法是确定人们在社会关系中的权利和义务的行为规范 (4)规范性。法是明确而普遍适用的规范 (5)普遍约束性

例题 1 (2015 年真题·判断)法凭借国家强制力的保证而获得普遍遵行的效力。

()

【精析】√ 本题考查法的特征中的“国家强制性”这一特征,题干表述正确。

例题 2 (2014 年真题·多选)根据我国法律制度的规定,法的特征包括()。

A. 国家强制性 B. 国家意志性 C. 利导性 D. 规范性

【精析】ABCD 本题考查法的特征,选项 ABCD 均正确。

命题考点 2 法的形式与分类 ★★★★★

(2017 年单选题、2016 年判断题、2015 年单选题、2014 年多选题)

(一)法的形式与分类

表 1-4 我国法的主要形式

形式	制定机关	效力等级
宪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具有最高法律效力
法律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	仅次于宪法
行政法规	国务院	高于地方性法规、规章
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	有地方立法权的地方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	(1)地位低于宪法、法律、行政法规,不得与它们相抵触 (2)效力高于本级和下级地方政府规章

(续表)

形式		制定机关	效力等级
规章	部门规章	国务院各部、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审计署和具有行政管理职能的直属机构	省、自治区的人民政府制定的规章的效力高于本行政区域内的设区的市、自治州的人民政府制定的规章
	地方政府规章	有地方立法权的地方人民政府	

表 1-5 法的分类

分类标准	具体内容
根据法的创制方式和发布形式	成文法和不成文法
根据法的内容、效力和制定程序	根本法和普通法
根据法的内容	实体法和程序法
根据法的空间效力、时间效力或对人的效力	一般法和特别法
根据法律运用的目的	公法和私法
根据法的主体、调整对象和渊源	国际法和国内法

(二) 适用法的效力原则

表 1-6 适用法的效力原则

上位法优于下位法				
特别法优于一般法、新法优于旧法				
自治条例、单行条例、经济特区法规的变通规定优先				
新的一般规定与旧的特殊规定不一致时的裁决	法律之间不一致	由全国人大常委会裁决		
	行政法规之间不一致	由国务院裁决		
	根据授权制定的法规与法律不一致	由全国人大常委会裁决		
	地方性法规、规章之间不一致	同一机关制定的	由制定机关裁决	
		部门规章之间、部门规章与地方政府规章之间不一致	由国务院裁决	
		地方性法规与部门规章之间不一致	由国务院提出意见： (1) 国务院认为应当适用地方性法规的，应当决定在该地方适用地方性法规的规定 (2) 国务院认为应当适用部门规章的，应当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裁决	

例题3 (2017年真题·单选)下列法的形式中,效力等级最低的是()。

- A. 宪法 B. 地方性法规 C. 行政法规 D. 法律

【精析】B 法律效力等级: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同级地方政府规章。

例题4 (2016年真题·判断)部门规章之间、部门规章与地方政府规章之间对同一事项的规定不一致时,由国务院裁决。()

【精析】√ 本题考查适用法的效力原则。当部门规章之间、部门规章与地方政府规章之间对同一事项的规定不一致时,由国务院裁决。题干表述正确。

例题5 (2015年真题·单选)对下列规范性文件所作的判断中,不正确的是()。

- A. 上海市人民政府发布的《上海市旅馆业管理办法》属于地方性法规
B. 国务院发布的《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属于行政法规
C. 西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发布的《西藏自治区立法条例》属于自治法规
D. 财政部发布的《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转让管理办法》属于部门规章

【精析】A 有地方立法权的地方人民政府制定的法为地方政府规章,因此,选项 A 表述错误。

例题6 (2014年真题·多选)下列规范性文件中,属于规章的有()。

- A. 国务院发布的《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
B. 上海市人民政府发布的《上海市旅游业管理办法》
C. 财政部发布的《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转让管理办法》
D.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发布的《北京市城乡规划条例》

【精析】BC 选项 A,属于“行政法规”。选项 B,属于“地方政府规章”。选项 C,属于“部门规章”。选项 D,属于“地方性法规”。

例题7 (2011年真题·单选)下列对法所作的分类中,以法的创制方式和发布形式为依据进行分类的是()。

- A. 成文法和不成文法 B. 根本法和普通法
C. 实体法和程序法 D. 一般法和特别法

【精析】A 以法的创制形式和发布形式为依据进行分类,法可以分为成文法和不成文法。选项 A 正确。

命题考点 3 法律关系 ★★★★★

(2017年单选题和多选题、2016年单选题和多选题、2015年多选题和判断题、2014年多选题)

(一)法律关系的要素

表 1-7 法律关系的要素

要素	内容
主体	公民(自然人)、机构和组织(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国家
内容	主体所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客体	物、人身、人格、非物质财富(精神产品或精神财富)、行为(行为结果)

(二)法律关系的主体资格

表 1-8 法律关系的主体资格

分类	具体内容
权利能力	一个人或组织能够成为法律关系主体的资格
行为能力	(1)完全行为能力人:(民法上)18周岁以上的公民、16周岁以上不满18周岁但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公民 (2)限制行为能力人:(民法上)8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成年人;(刑法上)已满14周岁不满16周岁的公民 (3)无行为能力人:(民法上)不满8周岁的未成年人、8周岁以上不能辨认自己行为的未成年人,完全不能辨认自己行为的成年人;(刑法上)不满14周岁的未成年人

例题 8 (2017 年真题·单选)下列公民中,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的是()。

- A. 赵某,9岁,系某小学学生
- B. 王某,15岁,系某高级中学学生
- C. 张某,13岁,系某初级中学学生
- D. 李某,17岁,系某宾馆服务员,以自己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

【精析】D 16周岁以上不满18周岁的公民,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例题 9 (2017 年真题·单选)甲公司与乙公司签订买卖合同,向乙公司购买了一台设备,价款8万元,该买卖合同的法律关系的主体是()。

- A. 买卖合同
- B. 设备
- C. 8万元价款
- D. 甲公司与乙公司

【精析】D 选项A,买卖合同的签订,在甲公司与乙公司之间建立了买卖合同法律关系,属于引起法律关系产生的法律行为。选项BC,属于买卖合同法律关系的标的物和对价。选项D,属于买卖合同法律关系的主体。

例题 10 (2017 年真题·多选)非物质财富可以成为法律关系的客体,下列各项中,属于非物质财富的有()。

- A. 著作
- B. 嘉奖表彰
- C. 发明
- D. 荣誉称号

【精析】ABCD 非物质财富包括:①知识产品:著作(选项A)、发明(选项C)、设计等;②荣誉产品:荣誉称号(选项D)、嘉奖表彰(选项B)等。

例题 11 (2016 年真题·多选)可成为法律关系的客体的有()。

- A. 土地
- B. 荣誉称号
- C. 人民币
- D. 天然气

【精析】ABCD 选项ACD,属于法律关系客体中的物。选项B,属于法律关系客体中的非物质财富。

例题 12 (2015 年真题·判断)税收法律关系的内容,是指税收法律关系主体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所共同指向的对象。()

【精析】× 税收法律关系的内容,是指税收法律关系主体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例题 13 (2015 年真题·多选)下列各项中,属于法律关系构成要素的有()。

A. 主体 B. 内容 C. 客体 D. 法律事件

【精析】ABC 选项 ABC, 法律关系由主体、内容和客体 3 个要素构成。选项 D, 法律事件属于法律事实, 是法律关系发生、变更和消灭的原因, 但并非法律关系的构成要素。

命题考点 4 法律事实 ★★★★★

(2016 年单选题和多选题、2015 年单选题和判断题、2014 年单选题和多选题)

(一) 法律事实的分类

按照是否以当事人的意志转移为标准, 可以将法律事实划分为两大类:

(1) 法律事件(不以当事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

① 自然现象: 如地震、洪水、台风、森林大火等自然灾害或者生老病死、意外事故等(又称自然事件、绝对事件)。

② 社会现象: 如社会革命、战争、重大政策的改变等(又称社会事件、相对事件)。

(2) 法律行为: 以法律关系主体意志为转移, 能够引起法律后果, 如签发汇票、订立合同等。

(二) 法律行为的分类

表 1-9 法律行为的分类

标准	分类
行为是否符合法律规范的要求	合法行为和违法行为
行为的表现形式不同	积极行为(作为)和消极行为(不作为)
行为是否通过意思表示	意思表示行为和非意思表示行为
主体意思表示的形式	单方行为和多方行为
行为是否需要特定形式或者实质要件	要式行为和非要式行为
主体实际参与行为的状态	自主行为和代理行为

例题 14 (2016 年真题·多选) 引起法律关系发生、变更或者消灭的下列各项中, 属于法律行为的有()。

A. 订立合同 B. 发生海啸 C. 销售货物 D. 签发支票

【精析】ACD 选项 B 属于法律事件(绝对事件)。

例题 15 (2016 年真题·单选) 甲公司与乙公司签订租赁合同, 约定甲公司承租乙公司一台挖掘机, 租期 1 个月, 租金 1 万元。引起该租赁法律关系发生的法律事实是()。

A. 租赁的挖掘机 B. 甲公司和乙公司
C. 1 万元租金 D. 签订租赁合同的行为

【精析】D 选项 AC, 属于租赁法律关系的标的物和对价。选项 B, 属于租赁法律关系的主体。选项 D, 租赁合同的签订, 在甲公司与乙公司之间建立了租赁法律关系, 属于引起法律关系产生的法律行为。

例题 16 (2015 年真题·单选) 按照行为是否需要特定形式或实质要件, 法律行为可以分为()。

A. 单方行为和多方行为 B. 积极行为和消极行为
C. 要式行为和非要式行为 D. 自主行为和代理行为

【精析】C 按照行为是否需要特定形式或实质要件,可分为要式行为和非要式行为。

例题 17 (2015 年真题·单选)下列法律事实中,属于法律事件的是()。

- A. 买卖房屋
- B. 订立遗嘱
- C. 台风登陆
- D. 租赁设备

【精析】C 选项 ABD,属于法律行为。选项 C,属于法律事件。

例题 18 (2013 年真题·单选)下列各项中,属于单方行为的是()。

- A. 立遗嘱
- B. 缔结婚姻
- C. 签订合同
- D. 销售商品

【精析】A 选项 A,属于“单方行为”。选项 BCD,属于“多方行为”。

第二节 经济纠纷的解决途径

命题考点 1 仲裁 ★★★★★

(2017 年多选题、2016 年多选题、2015 年单选题、多选题和判断题、2014 年单选题)

表 1-10 仲裁的相关规定

项目	内容
仲裁特征	(1)仲裁以双方当事人自愿协商为基础 (2)仲裁由双方当事人自愿选择的中立第三者(仲裁机构)进行裁判 (3)仲裁裁决对双方当事人都具有约束力
适用范围	(1)平等主体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之间发生的合同纠纷和其他财产权益纠纷 (2)不能提请仲裁的事项:①婚姻、收养、监护、扶养、继承纠纷;②行政争议 (3)不适用《仲裁法》调整的项目:①劳动争议;②农业集体经济组织内部的农业承包合同纠纷
仲裁基本原则	(1)自愿原则 (2)依据事实和法律,公平合理地解决纠纷的原则 (3)独立仲裁原则 (4)一裁终局原则
仲裁协议的效力	(1)仲裁协议一经依法成立,即具有法律约束力 (2)仲裁协议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或者无效,不影响仲裁协议的效力 (3)当事人对仲裁协议的效力有异议,应当在仲裁庭首次开庭前提出。当事人对仲裁协议的效力有异议的,一方请求仲裁委员会作出决定,另一方请求人民法院作出裁定的,由人民法院裁定 (4)不能达成仲裁协议的,不能适用仲裁方式。当事人达成仲裁协议,一方向人民法院起诉时未声明有仲裁协议,人民法院受理后,另一方在首次开庭前提交仲裁协议的,人民法院应当驳回起诉,但仲裁协议无效的除外;另一方在首次开庭前未对人民法院受理该案提出异议的,视为放弃仲裁协议,人民法院应当继续审理

(续表)

项目	内容
仲裁裁决	(1) 仲裁应当开庭进行,当事人协议不开庭的,仲裁庭可根据仲裁申请书、答辩书以及其他材料裁决 (2) 仲裁不公开进行,即不允许旁听、不允许采访和报道,但除涉及国家秘密外,当事人可协议公开 (3) 当事人申请仲裁后,可以自行和解 (4) 裁决书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5) 一方当事人不履行裁决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6) 仲裁不实行地域管辖,也不实行级别管辖 (7) 裁决作出后,当事人就同一纠纷再申请仲裁或向法院起诉的,仲裁委员会或人民法院不予受理

例题 19 (2017 年真题·多选)关于一般经济纠纷仲裁和劳动仲裁共同点的下列表述中,正确的有()。

- A. 仲裁庭仲裁案件均适用回避制度
- B. 当事人均须在事先或事后达成仲裁协议,仲裁委员会方可受理
- C. 仲裁委员会均不按行政区划层层设立
- D. 当事人对仲裁裁决不服,均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精析】AC 选项 B,经济纠纷仲裁的当事人须在事先或事后达成仲裁协议,劳动仲裁没有此规定。选项 D,经济纠纷仲裁实行一裁终局制度,对仲裁裁决不服的不得就同一事项再申请仲裁或提起诉讼。

例题 20 (2016 年真题·多选)根据《仲裁法》的规定,下列关于仲裁协议的表述中,正确的有()。

- A. 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或者无效,不影响仲裁协议的效力
- B. 仲裁协议应当以书面形式订立
- C. 仲裁协议可以在纠纷发生后达成
- D. 仲裁协议由当事人自愿达成

【精析】ABCD 选项 A,仲裁协议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或者无效,不影响仲裁协议的效力。选项 BD,仲裁协议是指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的书面约定,仲裁协议应当以书面形式订立,口头达成仲裁的意思表示无效。选项 C,仲裁协议包括合同中订立的仲裁条款和以其他书面方式在纠纷发生前或者纠纷发生后达成的请求仲裁的协议。

例题 21 (2016 年真题·多选)根据《仲裁法》的规定,下列关于仲裁制度的表述中,正确的有()。

- A. 仲裁裁决对双方当事人都具有约束力
- B. 仲裁实行一裁终局制度
- C. 仲裁实行级别管辖和地域管辖
- D. 平等主体之间发生的合同纠纷和其他财产权益纠纷可以仲裁

【精析】ABD 选项 C,仲裁不实行级别管辖和地域管辖。